刑事聲請發還贓物狀

案號：　　　年度　　　　字第　　　　號 股別：　　股

聲請人 ○○○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（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）：

 性別：男／女 生日： 職業：

 住：

 郵遞區號： 電話：

 傳真：

 電子郵件位址：

 送達代收人：

 送達處所：

為請准予發還贓物事：

聲請人前遭被告○○○竊取搶奪○○○案（○○年度○○字第○○○號），業經貴院判處被告罪刑確定。扣案的贓物為聲請人所有，現已無繼續扣押的必要。為此依刑事訴訟法第142條規定，聲請准予發還聲請人。

此致

○○○○○○法院　公鑒

證物名稱及件數：

中 華 民 國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日

具狀人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簽名蓋章

撰狀人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簽名蓋章